

证券代码：603168

证券简称：莎普爱思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68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情况 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有关情况：截至王泉平减持股份计划实施之前，王泉平持有莎普爱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,854.25 万股，占莎普爱思总股本的 17.47%。
-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：王泉平自 2016 年 5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 日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 816.87 万股（此前披露的减持 850 万股的计划尚余 33.13 万股未减持），占莎普爱思总股本的 5.00%，减持价格区间为 38.20 元/股至 45.00 元/股。
-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王泉平持有莎普爱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,037.38 万股，占莎普爱思总股本的 12.47%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莎普爱思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本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王泉平《关于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和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王泉平）》，现将其有关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情况、权益变动等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持股的有关情况

截至王泉平减持股份计划实施之前，王泉平持有莎普爱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

2,854.25万股，占莎普爱思总股本的17.47%。

根据王泉平有关其减持股份计划的《通知函》，莎普爱思于2016年5月7日披露了王泉平减持股份相关计划，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029）。

二、股东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及相关持股变动情况

（一）股东实施减持预披露计划的具体情况，包括减持期间、减持价格区间、减持数量、减持比例等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比例 (%)	其他
王泉平	自2016年5月23日至2016年11月2日	38.20-45.00	816.87	5.00	/

（二）本次减持事项与王泉平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一致。

（三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是否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：

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有所差异，未按原减持计划完成减持行为，主要是受窗口期、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。有关情况如下：

根据王泉平2016年5月7日披露的减持计划：自其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王泉平将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50万股的莎普爱思股份，减持价格不低于人民币37.4元/股。

自2016年5月23日至2016年11月2日，王泉平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所持有的莎普爱思股份816.87万股（占莎普爱思总股本的5.00%），减持价格区间为38.20-45.00元/股。

作为莎普爱思持股 5%以上股东，本次王泉平累计减持莎普爱思股份比例已达 5.00%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需要提交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以及通知本公司，并予公告；在上述报告期限内和作出报告、公告后 2 日内，王泉平不得再行买卖莎普爱思的股票。综上情况，在王泉平披露相关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后，本次减持计划公告的 6 个月的实施期限即将到期，因此，王泉平对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的剩余部分股份（即 33.13 万股）将不再继续减持。

（四）股东权益变动相关情况：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股份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股份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王泉平	28,542,500	17.47	20,373,800	12.47

注：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王泉平）》。

（五）本次减持对本公司的影响：王泉平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王泉平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未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4 日